



## 施工規範書

### 壹、施工範圍：

#### 北研館A區

### 貳、一般規範

1. 承攬商所攜帶工具及設備應符合相關法令要求，使用之臨時用電必需經設施工程人員指定供電位置接出，並經自備適當容量之漏電斷路器方可使用。
2. 本工程為責任施工，報價單所列數量僅供承包商估算及施工之參考。
3. 本工程標單包含完成此項工程之所有未詳列於標單上的配件。
4. 廠商於施工前需與請購人協商施工日期後方得以施工。
5. 施工前防塵措施及每天清理施工現場、廢棄物當天清離。
6. 廠商於施工期間於每日施工完畢時，將現場清理乾淨始可離開。
7. 廠商在施工時須特別注意安全，施工人員的防護裝備需齊全，應依「本院院外人員至本院作業安全衛生管理基準」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8. 廠商於工程完畢須會同業主相關人員勘察現場復舊情形，如確屬廠商施工時破壞，廠商須負責修復。
9. 廠商進入院內施工應穿著工作服或背心(附有廠商名稱及編號)，違反規定者即令停止施工，如屢勸屢犯則依本院相關規定辦理。

### 參、相關規範

- 1) 因應本院各門禁點裝設方式不同，依施工前討論順序進行現場施工，廠商施工前需與門禁承辦人確認當日施工門禁位置，並由其陪同至該門禁點。
- 2) 門禁點施工時，需先行檢查相關配件是否皆為正常，有無異常煩告知門禁承辦人員，再進行檢修，若無法維修需按照原規格設備完成更換新品。
- 3) 4) 門禁接線方式，使用接續端子採壓接或焊接，若以焊接方式接線需套上熱縮套管絕緣。
- 4) 主讀卡機網路接線方式，必須接在主讀卡機內部RJ45轉接板，若原網路線不夠長須外接資訊插座不可原線喬接。
- 5) 主讀卡機或副讀卡機，如原空間無法置放所有控制線，可自行加大內部空間，不得將線路外露，如確實無法加大內部空間，需與門禁承辦人員討論裝設方式，經本院同意方可施作。

- 6) 門禁配線方式須依照原線路方式配線，現場環境改變時，必須配明線，所配明線路線需經門禁承辦人員同意方可施作。且明線需以壓條予以安裝並螺絲固定水泥牆面。
- 7) 8) 拆裝新舊讀卡設備，如施工孔徑過大造成空洞或者螺絲孔，需同牆面顏色補土修補，經門禁承辦人員檢查若不合格，廠商須予以改善。
- 8) 上述除了門禁設備讀卡機相關設備由本院提供外，其他所需五金另料則由廠商自行備料，但使用線材規格必須依本院指定規格。
- 9) 廠商需自備筆電，以利門禁讀卡機IP設定與修正port號等基本設定，若現場網路通訊發生異常狀況時，通知本院門禁總管理窗口即時處理。
- 10) 本案悉依工程所有設置相關圖說、標單、施工。
- 11) 工程完工後須配合測試、調整，正常無誤後方可驗收。
- 12) 規範未詳盡之處可依現場增訂之。

#### 肆、附件